



彩色人文故事



蒋来用 高莉 / 编著



法学的故事

Story of Law

文化 / 历史 / 艺术 / 设计的精彩融合带你步入愉快的彩色读书之旅



故事娓娓道来

讲述法学世界的无数传奇

在彩色的故事空间里

思想和知识的光辉时时闪现

中国和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学的故事 / 蒋来用, 高莉编著. —北京:

中国和平出版社, 2006

ISBN 7-80201-386-0

I. 法... II. ①蒋...②高... III. 法学史—世界—通俗读物

IV. D909.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4668 号

编 著: 蒋来用 高 莉

责任编辑: 黄建祖

封面设计: 李庆伟

版式设计: 王慧贤

图文制作: 王慧贤 周 轶 谭 鑫

设计总监: 李庆伟

法学的故事



出版发行: 中国和平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154 号

邮政编码: 100009

发 行 部: (010) 84026161 84026019

网 址: www.hpbook.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新科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980mm 1/16

印 张: 13

字 数: 165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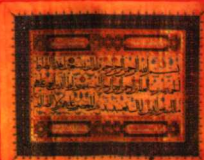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201-386-0/D · 005

定 价: 29.8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版权所有 侵犯必究



内容提要

本书以故事的形式向读者介绍法学知识,内容涉及法学理论、法学名家、立法活动、刑事审判等多个方面。生动翔实的文字,配以近200幅精美图片,加入法学小知识、法学家名言等辅助栏目,使读者对故事发生的时代背景和社会环境形成立体的、系统的认识。本书集知识性和趣味性于一体,带领读者进入精彩纷呈的法学世界,是学习和了解法学知识的理想读本。



《考古的故事》中国卷

《考古的故事》世界卷

《古国的故事》

《国宝的故事》

《宝藏的故事》

《建筑的故事》

《文学的故事》中国卷

《文学的故事》世界卷

《佛教的故事》

《道教的故事》

《禅的故事》

《耶稣的故事》

《释迦牟尼的故事》

《科学的故事》

《哲学的故事》

《心理学》的故事》

《经济学的故事》

《法学的故事》

《名画的故事》

《汉字的故事》







《彩色人文故事》编委会

主 编 / 张继华

副主编 / 穆 林

编 委 / 李传玺 (安徽省委)

宋世英 (青岛科技大学)

张国风 (中国人民大学)

周 轶 谭 鑫 (中智博文)

撰稿人 / 黄复彩 (《佛教的故事》)

唐那碧 (《道教的故事》)

鲁 竹 (《宝藏的故事》)

黄复彩 (《佛经的故事》)

李传玺 (《孔子的故事》)

张燕君 (《耶稣的故事》)

张 琳 李正荣 (《释迦牟尼的故事》)

龚 耘 彭克慧 (《哲学的故事》)

程方勇 (《国宝的故事》)

徐 芳 (《风水的故事》)

韩华洁 肖玲玲 (《科学的故事》)

郭喜亭 (《考古的故事》中国卷、世界卷)

杨 飞 (《文学的故事》中国卷)

吴殿卿 (海政编研室)

郁乃尧 (苏州大学)

张 端 (武汉大学)

黄友牛 (《经济学的故事》)

黄复彩 (《禅的故事》)

郁乃尧 (《汉字的故事》)

松松老汉 (《心理学》的故事)

柳 时 (《姓氏的故事》)

尹芳林 (《古国的故事》)

黄未未 (《圣经的故事》)

程明波 陈永涛 严锡禹 (《基督教的故事》)

王天红 (《文物的故事》)

程 伟 孔新峰 (《政治学的故事》)

李红洁 肖玲玲 (《名画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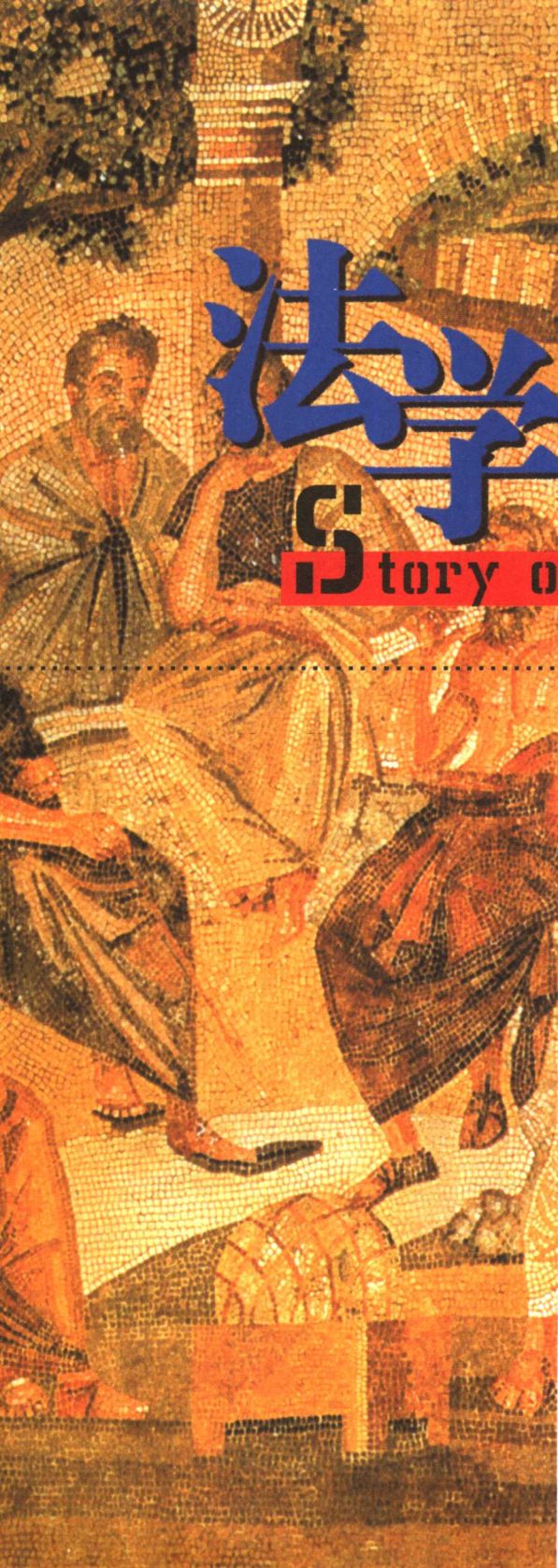
张爱玲 王 冰 黎 娜 (《建筑的故事》)

马 跃 邢亚超 (《文学的故事》世界卷)

蒋来用 高 莉 (《法学的故事》)



彩色人文故事



法学的故事

Story of Law

蒋来用 高莉 编著

中国和平出版社



前言 Preface

法学，亦称法律学、法律科学，是以法律为主要研究对象的学科。是随着法，特别是成文法的出现而出现，并随着法律的发展而发展。至近代，法学已发展成为一门体系庞大、门类众多、结构严密的学科。对法学的学习与熟悉，不但可以增长我们的知识，拓宽我们的眼界，更可以让我们从中了解到秩序的重要、平等的价值和自由的意义。无疑，法学已成为当代人一门必修的课程。

然而，法学学科体系庞大，结构复杂，内容丰富，学习起来有相当的困难。不要说普通人，就连那些一辈子钻研法学的专业人士，也不敢说自己对法学面面俱到、无所不通。为此，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法学的故事》。从法学发展史中精选了60多个具有代表性的法学故事，按照时间和地域顺序编排，内容包括著名法学家的生平事迹、著名法律典籍的编纂和适用过程、轰动一时的经典案例的介绍和解析、现代通用的司法程序的起源和发展等。本书旨在带领读者领略法学历史发展

的全貌，揭示故事背后的法律精神和法学原理，帮助读者更好更快地了解和认识法学。

全书采用图文结合的编排形式，深入浅出的文字配以近200张精美图片，立体地展现了法学历史上的重要事件，以及体现在这些事件中的法律知识，使读者在感受法学魅力的同时获得轻松愉悦的阅读享受。同时，增设法学小知识、法学家名言等辅助栏目，使全书形成一个较为完整的知识体系，增强了本书的科学性和知识性。极具艺术魅力的版式设计、科学简明的体例、丰富精美的图片和流畅生动的文字等多种视觉元素，很好地将知识与艺术融合在一起，使读者提高阅读效率和获得更多的文化视野、审美享受和想象空间。

从商鞅“徙市立信”的法制改革，到资产阶级民主的光辉旗帜《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从为了坚守法律信仰甘愿饮鸩而死的苏格拉底，到号召所有人为保护自身权利而斗争的耶赫；从将人投诸水火的野蛮愚昧的神判法，到民主科学的现代陪审和取证制度……本书将带领读者沿着法学发展的历史一路走来，沿途撷取故事中的精神之花、希望之花。

让我们现在就进入精彩的法学故事世界，去感受那份动人心魄的独特魅力吧！





目录 Contents

第4章 古代法学的故事

刑起于兵——中国法的起源 12

姜诗之妻的委屈

——西周礼制中的“七出”与“三不去” 16

恩仇泯，霸业成——管仲首倡改革 20

叔向发难郑国执政——子产铸刑书 23

关于赎尸的两可之说

——中国律师的鼻祖邓析 25

“王者之政，莫急于盗贼”

——我国封建法典之源《法经》 28

“徙木立信”的故事——商鞅变法 30

“不务德而务法”

——法家思想的集大成者韩非 34

小女子上书引发的大变革

——文景刑制改革 38

“意善而违于法者免，意恶而合于法者诛”

——董仲舒与“春秋决狱” 42

父为通奸杀子案

——“准五服以制罪”的确立 45

官贵犯法，不与庶民同罪

——八议、官当与中国古代的特权法 48

镌刻在石柱上的传说

——楔形文字法的代表《汉谟拉比法典》 51

地震后泾渭分明的灾民帐篷区	
——古印度法中的种姓制度	54
“雅典第一诗人”的功绩——梭伦改革	58
平民斗争的辉煌成果	
——罗马第一部成文法《十二铜表法》	62
为法律信仰而殉道——苏格拉底之死	65
理想国里的“哲学王”	
——柏拉图与《理想国》	68
吾爱吾师，吾尤爱真理	
——崇尚法治的亚里士多德	71
被斩首示众的“祖国之父”	
——自然法学说的先驱西塞罗	74



第2章 中世纪法学的故事

康失芬行车伤人案	
——中华法系的瑰宝《唐律疏议》	78
可以求富强，奈何阻重深——王安石变法	82
刑乱国用重典——明太祖亲定《大诰》	85
布鲁诺和伽利略的不幸遭遇	
——与神学密切联系的教会法	88
神国和俗国，神法和人法	
——神学家圣·奥古斯丁	92



目录 Contents

“让神来决定我们的命运”	
——日尔曼法中的司法决斗	95
查士丁尼的伟大贡献	
——罗马法典编纂运动	98
伊斯兰学说的缩影	
——宗教色彩浓厚的伊斯兰法	101
大学法学教育的摇篮	
——中世纪波伦那大学的法学教育	104
中世纪法学荒漠里的绿洲	
——商法和海商法的产生	107
罗马法复兴的大功臣	
——注释法学派及其双壁阿佐和阿库修斯	110
“把异端分子从世界上消灭掉”	
——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	113
大陪审团和小陪审团——陪审制度的起源	116
依令状起诉和“大法官的脚”	
——英国普通法和衡平法的形成	119

第3章 近现代法学的故事

礼教派与法理派之争——清末变法修律	123
资产阶级民主共和的一面光辉旗帜	
——《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126
“刘巧儿”封捧婚姻上诉案	
——“马青天”与马锡五审判方式	128

历史形成的“近代宪法之母”	
——英国宪法的缓缓出世	131
为荷兰东印度公司的辩护	
——国际法学的奠基人格老秀斯	134
特许权的转变——现代专利法的产生	137
李尔本受鞭笞案——沉默权的由来	140
国家为保护人民的权利而存在	
——分权学说的首创者洛克	143
倡导三权分立，寻求法的精神	
——孟德斯鸠与《论法的精神》	146
孤独的流浪者	
——古典自然法学派的杰出代表卢梭	149
为保卫人类而呐喊	
——贝卡利亚的《论犯罪与刑罚》	152
追求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	
——边沁与功利法学派	155
在泥瓦匠家中起草的文件	
——《独立宣言》在烈火中诞生	157
法是作为理念的自由	
——黑格尔与哲理法学派	160
没有开成功的课程	
——奥斯丁与分析法学派	163
大革命中产生的人权保护“圣经”	
——法国第一部宪法性文件《人权宣言》	166





目录 Contents

马伯里诉麦迪逊案

- 美国违宪审查制度的肇端 169

“不会被任何东西摧毁的，会永远存在的，
是我的民法典”

- 拿破仑与《法国民法典》 172

为权利而斗争

- 耶林的《为权利而斗争》 175

从身份到契约的运动

- 梅因的《古代法》 177

基因的奴隶

- “犯罪学之父”龙勃罗梭 180

阿布拉哈姆诉合众国案

- 霍尔姆斯与实用主义法学派 183

从学习到变革

- 日本近代法制的建立 186

异常精确的法律的金线精制品

- 经典的《德国民法典》 189

“日不落帝国”留下的历史遗产

- 普通法系的形成 192

附录

- 附录一：西方主要法学流派 195

- 附录二：中国法学发展大事年表 200

- 附录三：外国法学发展大事年表 202

第 章

古代法学的故事

法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才出现的社会现象。它是在原始社会逐渐解体的基础上，取代氏族社会世代相传的习惯而产生的。古代世界的各个文明古国在其漫长的发展过程中也建立起各自独特的法律体系，借以维护统治秩序和社会稳定。古代法学世界是名家辈出，异彩纷呈，为后人留下了珍贵的财富，也为我们讲述着一个个扣人心弦的故事……

刑起于兵

——中国法的起源

罚弗及嗣，赏延于世。宥过无大，刑故无小。罪疑惟轻，功疑惟重。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兹用不犯于有司。

——皋陶



皋陶像

传说皋陶是中国上古时代最早的法律制定者，也是最早的法官。他秉公执法，维护了古代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法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才出现的社会现象。它是在原始社会逐渐解体的基础上，取代氏族社会世代相传的习惯而产生的。

在中国，最早研究法的起源问题的是郭沫若。他在对殷代甲骨、金石器和古籍佚书进行系统研究的基础上，第一次把中国古代史放在整个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中进行研究。但法诞生于何年何月何日，郭老也没有给出一个明确的答案。至今有关中国法的起源仍是一些传说和故事。皋陶的故事就是关于中国法起源的最早的故事。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可以知道，早在上古时代中国就有法了。

尧禅让给舜，舜任命皋陶为士官，此职位相当于后来的大理寺卿和现代的最高法院院长或司法部长。后来舜禅让给禹，但禹认为皋陶贤明、正直，想把部落联盟领袖的位子禅让给皋陶。可惜禹还没来得及禅位，皋陶就死了。皋陶凭何德何能可做禹的继承人呢？从以下皋陶与舜帝的对话中，我们可以窥见皋陶为部落人民生活的安定所作出的贡献。

皋陶主要生活在舜、禹时期。舜帝时期，华夏族与苗蛮族的战争接连不断，族内犯罪也频频发生，真可说是一个内忧外患的时代。舜对皋陶说：“皋陶啊，现在少数民族不断侵犯中原，抢劫的寇和杀人的贼内外并起，我任命你为士官，领导部落同苗蛮族作战和处理族内犯罪问题，你

觉得如何？”

皋陶说：“我愿意为部族效劳，但鄙人才疏学浅，难以担当如此重任。”

舜说：“没有关系。只要你记住以下施法的原则和要求，就一定能把法官做好。对于应当处墨、劓、刖、宫、大辟五种刑罚的犯人，要各服其罪，但在执行刑罚的时候，要分不同的情况进行处理。犯轻罪的要在原野中处罚，犯较重罪的要在市朝处罚，而官吏犯罪要在部落大堂处罚，有知识的人犯罪要在闹市处罚。对判处墨、劓、刖、宫、大辟五种刑罚以下的人，应当宽大处理；而对不忍用刑、改为流放的犯人，根据远近，也要有所区别。严重犯罪的要流放到遥远的少数民族地区，犯较严重罪的流放到九州之外，一般犯罪的要流放到千里之外。只要你能明察秋毫，正确定罪量刑，就能使罪犯信服。你现在明白了吧？”

皋陶回答道：“那好吧，我就遵循这些原则尽职尽责地去做。”

皋陶果然没有辜负舜的期望，他在做法官期间，用獬豸（一种神兽）帮助自己判案。只要皋陶遇到不能断的案子，他就把獬豸牵来，如果獬豸撞犯罪嫌疑人，就说明他有罪；如果獬豸不触碰犯罪嫌疑人，就说明他无罪。依靠这只獬豸，皋陶不枉不纵，不偏不倚，严格执行各种法律，做到了罪、责、罚相当。在实施法律的过程中，皋陶还制定了许多行之有效的



皋陶

皋陶又名咎陶、咎繇，出生在偃，即现在的山东省曲阜一带，是传说中东夷族的领袖。皋陶生活在舜、禹两个部落联盟领袖执政时期，也即我国从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转变的时期，大约公元前21世纪左右。他是我国上古时代第一位有创见的法学家，是中国法官的鼻祖——最早的大法官，也是中国最早的一位司法部长。

奴隶制五刑

指中国奴隶制时代长期存在的墨、劓、刖、宫、大辟五种常用刑。墨刑，又称黥刑，是在罪人面上或额头上刺字，再染上墨，是奴隶制五刑中最轻的一种。劓刑，即割去受刑人的鼻子。刖刑，又称剕刑，指砍去受刑人的手或足的重刑。砍足曰剕，砍手曰刖。另外，与砍手足相类似的还有砍去膝盖骨的膑刑。宫刑，是破坏受刑人生殖器官的残酷刑罚，对男性为去势，对女性为幽闭。大辟，是死刑的总称。